



儿童权利公约

Distr.: General
24 February 2021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儿童权利委员会

委员会根据《儿童权利公约关于设定来文程序的任择议定书》通过的关于第 113/2020 号来文的决定* **

来文提交人: B. B. (由 José Luis Rodríguez Candela 代理)
据称受害人: L.B., A.B., N.B.和 K.B.
所涉缔约国: 西班牙
来文日期: 2020 年 2 月 18 日
事由: 在梅利利亚出生的摩洛哥籍儿童的受教育权

1. 来文提交人 B.B.是摩洛哥国民, 住在梅利利亚(摩洛哥地中海沿岸的一块西班牙半飞地)。提交人代表她的四个子女(L.B.、A.B.、N.B.及 K.B.)提交来文, 提交时子女分别为 11 岁、9 岁、7 岁及 4 岁。提交人的子女虽然出生、生活在梅利利亚, 但都是摩洛哥国籍, 被认为是梅利利亚的“非正规居民”。提交人声称, 她的子女根据《公约》第二、三、二十八和二十九条享有的权利受到侵犯。提交人由律师代理。

2. 提交人于 2019 年 5 月 8 日向教育和职业培训部梅利利亚省局为其子女申请小学入学。提交人提供了出生证、护照、梅利利亚医疗卡、社会福利部编写的社会根基报告等证件。提交人解释说, 她多年来一直试图申请让子女上小学。然而, 当局此前一直不允许她提交正式申请。

3. 该学年所有被录取的学生名单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公布。提交人的子女列于未被录取者名单, 理由是家长未提供所要求的所有证件。2019 年 9 月 23 日, 提交人与当局联系, 了解究竟缺少哪些证件, 但没有任何回应。

4. 2019 年 11 月 8 日, 提交人向梅利利亚第三行政法院提出申诉, 要求让她的子女上学, 包括请求采取预防措施, 以避免在诉讼期间因无法上学而造成不可弥补的损害。2019 年 2 月 6 日, 法院驳回了关于临时措施请求, 理由是批准临时

* 委员会第八十六届会议(2021 年 1 月 18 日至 2 月 5 日)通过。

** 委员会下列委员参加了本来文的审查: 苏珊娜·阿霍·阿苏马、阿迈勒·萨尔曼·阿尔杜萨里、辛德·阿尤毕·伊德里斯、布拉基·古德布兰松、菲利普·雅费、奥尔加·哈佐娃、杰哈德·马迪、贝纳亚默·达维特·梅兹穆尔、大谷美纪子、路易·埃内斯托·佩德内拉·雷纳、安·玛丽·斯凯尔顿、韦利娜·托多罗娃和雷娜特·温特。



措施将意味着在诉讼的那一阶段对案情作出预先判断。2019年2月12日，提交人就该法院拒绝下令采取预防措施一事向马拉加高等法院提出上诉。在向委员会提交来文时，上诉案待决。

5. 提交人解释说，她的子女一直在梅利利亚摩洛哥穆斯林学生中心就学。该中心未被认可为正式教育机构。因此，儿童将得不到公共文凭，使他们无法在居住地找到合适的工作，这使他们面临社会排斥和污名的风险。提交人还解释说，该中心是一个宗教机构，孩子们被迫“接受穆斯林宗教学习和训练”，[...]这违反了《公约》第十四条关于未成年人及其父母的宗教自由权的规定。

6. 2020年2月25日，委员会通过其来文工作组采取行动，决定对来文进行登记并采取临时措施，请缔约国在来文审议期间立即让提交人的子女上学。

7. 在接下来的几个月里，国家司法和行政当局继续拒绝让提交人的子女上学，并辩称委员会关于临时措施的要求没有约束力。2020年3月12日和4月22日，委员会再次要求采取临时措施，并回顾指出《任择议定书》第六条规定的措施具有强制性。

8. 2020年11月3日，提交人通知委员会，她的子女的父亲在该市获得了居住证并能够让子女登记。登记之后，子女被正式录取进入当地公立学校。提交人请求搁置来文的审议，但回顾说，对于在梅利利亚出生的许多摩洛哥儿童的家长来说，登记为居民几乎不可能，因为他们的身份不正常，因此，将入学与居民登记联系起来的做法便将许多儿童排除在教育系统之外。

9. 儿童权利委员会在2021年2月4日的会议上，审议了提交人的搁置请求，注意到提交人的子女已经入学。虽然这一事实本身并不等于对所称违反《公约》的行为给予充分赔偿，但委员会认为提交人子女已入学这一点使本来文失去了意义，因此决定根据与《儿童权利公约关于设定来文程序的任择议定书》相关的议事规则第26条，停止对第113/2020号来文的审议。
